

平凡的時光 回不去的家

年齡大了，愈來愈覺得龍應台的《回家》一文很有味道。每一次講課，彷彿都會發現些什麼。然後我問：「同學們，明白嗎？」總有很多學生睜大眼睛看着我點點頭。但我總會說：「記住，當你慢慢長大，你會明白更多。」

《回家》一文講述作者媽媽年老，患有腦退化，記憶力衰退；面對陌生環境，心懷不安，常嚷着要回家。但大家都明白，她永遠不能回到她心目中的家。

文中的「家」有三處。一處是大陸的家，那是媽媽出生、成長的地方，是媽媽的故鄉。文章開頭交代作者和哥哥及弟弟在香港的紅磡火車站乘火車，正是在清明時節陪伴媽媽回去的那個家，但在火車站裡，媽媽還是嚷着要回家；在回鄉的火車上，媽媽嚷得更悽惻。顯然，這不是媽媽要回的家。

第二處是在台灣屏東大武山山腳的家。那是父母經過戰亂，最終找到安居樂業的家。在這裡，媽媽辛勤養育子女，使他們

各有成就，但就在自己的臥室裡，媽媽仍然感到倉皇，對這熟悉的環境感到陌生。這仍然不是媽媽要回的家。

最後，作者明白了媽媽要回的家不是一個具體的地點，那是一段時光。那時候，孩子們還年幼，媽媽操持家務，相夫教子，一家人平凡而幸福地生活着。這就是媽媽要回的家。然而，這個家再也回不去了。

我和學生說，今天放學回家，我們又過了平凡的一天。和父母吃晚飯，然後玩手機或看電視，然後媽媽問做完功課了沒有？或別浪費時間了，去溫習或看書吧。然後，你會走進自己的房間避一避，或放下手中的電玩，和媽媽談談今天在學校發生的事，或者還有很多很多……都是平凡的、每天和父母相處的瑣事。十年後、二十年後或者三十年後，你工作了、成家立室了。有一天，你會發現，這個平凡的家已經不同了，這裡再沒有媽媽囉嗦的勸告，只剩下獨居老人，她盼望着清明節、中秋節、重陽節、冬至、農曆新年……孩子們什麼時候來探望？或者你有一個月或者大半年沒見過老人家了。對老人家來說，以往那個平凡的家已經回不去了。文中有一段描述作者陪媽媽在台灣鄉下散

步的情景，作者用了兩條線。主線寫媽媽的反應，副線描寫黃昏光線的變化。作者陪媽媽回到她的臥室，媽媽竟然忘記了這是什麼地方。望着牆上掛着兒女的學士照及博士照，媽媽的眼裡竟是悲傷與空洞，遲疑了半天後竟「幽幽地說：『……不認得了。』」兒女的成就本是父母的光榮。父母曾經花了多少心血養育及栽培兒女？讓兒女健康成長已不容易，能栽培出醫生和大學教授那就更是非同凡響。此刻，媽媽卻說「不認得了」！不禁使人悲從中來。這一段記述，作者輔以描寫黃昏的副線，藉此烘托這幕使人感到悽惻的情景。黃昏的晚霞由粉紅色逐漸變深，「夕陽碰到大武山的稜線」，蟋蟀與小動物的低叫突出傍晚的幽靜。「最後一道微光，越過渺茫從窗簾的縫裡射進來，剛好映出了她灰白的頭髮。」此刻，一天將盡的餘光，與生命即將走到盡頭的母親——兩條線接合了，帶出了生命即將逝去的悲傷。有些環境的烘托還有電影鏡頭的效果。首段描述紅磡火車站的「人潮湧動」，一派「川流不息的滾滾紅塵」引出了媽媽的惶恐。後面描寫火車開動，窗外景物後移就直接用電影膠卷快速倒帶來比喻。「不知是快



媽媽在回鄉的火車上嚷着要回家，那個家並不是故鄉，而是平凡而幸福的那段時光。資料圖片

速倒往過去還是快速轉向未來」，帶出了一種對時間的混亂感。「只見它一幕一幕從眼前飛快逝去」一句則為後段媽媽要回的家「是一段時光」、「媽媽是那個搭了『時光機器』來到這裡但是再也找不到回程車的旅人」一段埋下伏線。對晚班車內的描寫，也同樣有電影鏡頭的感覺。坐滿乘客的昏暗車廂內，火車行駛的「轟隆巨響決定了一切」。車窗外「只有動盪不安的光，忽明忽暗、時強時弱，隨着火車奔馳的速度像閃電一樣打擊進來。」而四周坐滿的，又是假寐的乘客。這種詭異而令

人不安的環境觸發了媽媽的恐懼，媽媽就「眼睛蓄滿了淚光，聲音悽惻」地嚷着要回家。當讀到這段時，使人感到畫面就在眼前，有一種觀看電影的畫面感。這篇文章要講的還有很多，或者下一次再講的時候又會有一些新的發現。時光的流逝、如何面對生命的盡頭是永恒的話題。生命中總帶着很多美好與遺憾，有很多平凡會成為美好，但當你意識到的時候，它已消逝。李商隱那句「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當時已惘然」。不一定只寫愛情，也可以是各種情。其實，情是要體味的，講，不是正途。

陳仁啟 作者介紹：任教中學中文科超過20年。香港大學教育碩士、香港中文大學文學碩士。

學語習文
隔星期三見報

大器晚成

初唐四傑 扭轉文風

「初唐四傑」乃唐代初年，文學家王勃、楊炯、盧照鄰、駱賓王的合稱。《舊唐書·楊炯傳》記載：「炯與王勃、盧照鄰、駱賓王以文詩齊名，海內稱為王楊盧駱，亦號為四傑。」四傑的詩文雖未完全脫離齊梁以來的綺麗之風，但已開始扭轉文學風氣。四傑可說對中國文學發展舉足輕重，他們可說是詩歌發展過渡時期的重要人物。

擴大詩歌題材

初唐詩歌尚未能完全擺脫六朝的浮華和纖弱，詩歌所表現的現實和思想內容也略嫌不足，但已為詩歌發展帶來新氣象。「初唐四傑」等人突破「宮體」狹隘的題材，力求擺脫南朝靡靡詩風，融合南北文風，以詩歌表現社會和政治問題，擴大了詩歌的題材。諸如交友、愛情、離別、懷鄉、邊塞、市井生活、山川景物等，都成為他們詩的題材，詩歌有時傳遞樂觀積極的精神，時而抒發抑鬱不平的憤慨。

除了題材內容外，「初唐四傑」風格等方面對宮體詩也有很大突破，並使五言律詩發展更趨成熟，一改齊梁浮艷的詩風，以真實生活開創詩歌新境。「詩聖」杜甫便曾以詩評論四人：「王楊盧駱當時體，輕薄為文哂未休。爾曹身與名俱滅，不廢江河萬古流。」

王勃擅五言體詩

在詩歌形式方面，「初唐四傑」積極進行探索，當中盧照鄰和駱賓王都擅長寫作七言歌行體，使之趨向辭賦化，七言歌行後來在劉希夷和張若虛的手中達到高峰；至於五律和五絕，也在「初唐四傑」探索下漸趨嚴密精巧，更有規範，他們當中尤以王勃擅長五言體詩歌，五言體詩歌後來得沈佺期和宋之問加以傳承、加以發展，終為唐代格律詩定下後世奉為圭臬之體制。大家耳熟能詳的「海內存知己，天涯若比鄰」，即出自王勃。王勃之為神童，六

歲便能作賦寫文，九歲讀通顏師古注《漢書》，並能指出其不足紕漏。王勃年未弱冠，即憑才華出眾被薦入宮，位列朝臣。惟其人恃才傲物，不久即觸怒高宗被逐，流落江湖。王勃英年早逝，不足三十歲便溺水而死，卻已留下不少千古傳誦的名句名篇，其中駢文《滕王閣序》更是傳誦千載。

「白毛浮綠水 紅掌撥清波」

至於駱賓王，則是中國有名的神童，他七歲時寫的《詠鵝》詩，充滿童趣和天真，清新可愛，活潑喜人，是千百年來小孩子學詩啟蒙時首先要學、要背誦的一首好詩。駱賓王所作的詩題材廣泛，因其生平才高位卑，憤激之情時見紙上。他的五言律詩格律精嚴，尤其擅長七言歌行，筆力雄健。代表作《帝京篇》乃初唐罕有的長篇詩歌，時人公認為「絕唱」。他對革新初唐的浮靡詩風，開闢唐代詩壇的繁榮局面作用不小。

蘋果 中學中文科教師

逢星期三見報

文山字水樂春風

生固不平等 死亦分等級

故事發生在內地之某市的城中村，時間是「七天」中的「第一天」。在濃霧瀰漫之中，他蹣跚地走出了出租屋，在空虛混沌的城市裡彳亍而行。他要去的叫殯儀館，而以前這裡叫火葬場。他得到一個通知，叫他九點前去，因他的火化時間預約在九點半。

昨夜響了一宵倒塌的聲音，轟隆聲連連着轟隆聲，彷彿一幢又一幢的房屋在疲憊不堪中相繼倒下。

他似睡非睡地打開門，就看到那張貼在門上，通知他去殯儀館火化的紙條，還有兩張紙條是十多天前貼上的，通知他去交水電費。

在濃霧中，他走向公車站，一些人影在他面前倏忽出現，又倏忽消失。他小心翼翼地走到一個站牌前，想看清楚是否自己要坐的那一路車。他不能看清楚，想揉揉眼，奇怪的情形發生了。他發覺左眼外移到額骨位置，鼻子移到旁邊，下巴也移到下邊，它們在他的臉上轉移了。

他意識到這是一個重要的日子：是他死去的第一天。可是還沒有淨身，也沒有穿上殯衣，只穿着平常的衣服就去殯儀館。他為自己的冒失感到羞愧，於是轉身回家去。

回到出租屋，脫下衣服，擰開水龍頭，開始為自己淨身。他發覺身上有一些傷口，裂開的傷口佈滿塵土，裡面有碎石子和木刺。正當他小心翼翼地把手別出來時，他丟在床尾的手機突然響起。

他感到奇怪，手機因欠費已停機兩月，現在竟突然響起。他小心按掣接聽，輕聲

地說：「喂……」那頭傳來一個聲音：「你是楊飛嗎？」

他應道：「是……是我。」「我是殯儀館打來的，你在哪？」

他答：「我在家，在淨身。」「快九點了，你想不想燒啊？想燒就快點來。」

他在衣櫃裡東找西找也找不到殯衣，只找到一套白色綢緞的睡衣，上面胸口處用紅線繡上妻子「李青」的名字。而她的一套，就繡上他的名字「楊飛」。這兩套睡衣象徵着他們幸福快樂的一段婚姻生活，但自婚姻結束後再也沒穿過。他穿上這套睡衣，就當作殯衣，讓美好的回憶，陪着他去「燒」吧。

殯儀館的候燒大廳寬敞深遠，幾盞蠟燭形狀的壁燈閃爍着泛白的光芒，令他感到溫暖。大廳的右邊是一排排被鐵架子固定住的塑膠椅子，左邊是沙發區域。舒適的沙發圍成幾個圓圈，中間的茶几上擺放着塑料花。塑膠椅子上坐着很多「候燒者」，而沙發區則只有幾個「候燒者」。塑膠椅子區的個個戰戰兢兢，正襟危坐；沙發區的則舒適地架着二郎腿，一副名成利就的模樣。

兩個區域的「候燒者」唯一的共通處，是交談研究身上的壽衣和骨灰盒。塑膠椅子區的多是穿人造絲、棉質之類，價格也要千多元。骨灰盒沒有雕刻也要數百元。而沙發區的都身穿工藝精緻的蠶絲壽衣，上面繡上鮮豔的圖案，他們輕描淡寫地說要兩萬以上。骨灰盒大多是紫檀，圖案多是麒麟宮、鳳凰殿，價格要六萬以上呢。

楊飛沒有壽衣，沒有骨灰盒，穿着睡衣

坐在塑膠椅子區，也覺寒磣。旁邊的「候燒者」也嫌他沒有淨身，沒有化妝，甚至左眼珠都掛出來，鼻子也歪在旁邊。令他正無地自容之際，大家的話題忽然去了為什麼輪燒的程序停了下來。

停止叫號 齊等市長

有個穿藍色衣服的工作人員，被追問停止叫號的原因。他解釋是要等市長進爐子房再出去後，才能輪到其他「候燒者」。有一個「候燒者」問藍衣者，這裡有幾個爐子。藍衣者答：「兩個，一個是由外國進口，為貴賓服務；一個是國產的，為你們服務。」

「市長要用兩個爐子燒嗎？」「不！但兩個爐子都要停着。反正由清早起，為告別市長的遺體，城裡的主要道路都封鎖了，運送市長遺體的車開得很慢，後面大大小小的官員，開着幾百輛送行的轎車，在路上慢慢爬行，那就要好幾個小時。到告別禮體時，還要哭上幾句，時間更久。」

大家正熱烈討論時，市長進來了，他一身黑色西裝，面上化了濃妝，眉毛黑黑的、唇上抹得紅紅的。藍衣者殷勤招呼，請他進豪華貴賓室休息。當豪華貴賓室兩扇大門徐徐關上，沙發區的貴賓已被權力的威勢震懾了。楊飛也靜悄悄地離開了。

本文改寫自余華所寫的《第七天》，相信他的《活着》更為人熟悉。他今次寫的是「死」，但他說「死」還比不上「生」的怪誕。在他的批判筆觸下，真的人人死而平等嗎？

雨亭（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

普通話自由談

學好普通話 寫好白話文

廣東話的書寫系統不十分完善，我們常以假借或自造新詞等方式，來便利書寫。

這些香港的詞語和用字方法，在其他地區生活的中國人，也許就不太能了解。中國是多方言國家，但無論是說廣東話、普通話或其他方言，都使用共同的書面語。中文書面語的形式相對穩定；現代的書面語，主要源自典範的白話文。清末民初之交，國語和現代白話文開始發展起來，在國語基於現代中國北方官話的白話文語法和北京話語音制定標準化漢語。國語的書面形式，由新文學運動領袖推廣，加以創作，奠定了基礎，其詞匯、語法等，均為現代中文共同典範，所謂「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指以國語寫文學，優秀的文學，亦能充實國語。

因此，文章如果要國人能讀得懂，必須以典範白話文寫作。香港的學生，母語是廣東話，大概都是口裡說粵語，手寫的是白話文。寫作時無論是詞匯和語法，均受白話文規範。因之口說「我大過你」，手則寫「我比你大」，這樣的書面中文，才能有

效和國人溝通。

以上所說，跟普通話的學習有什麼關係呢？普通話由「國語」發展而來，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以北方話為基礎，以典範的現代白話文著作作為語法規範。普通話的詞匯和語法，同樣以白話文著作作為規範，因此學習普通話，除了學習發音外，其實還在吸收典範白話的詞匯和語法。日常用語雖沒有書面語那麼準確精巧，但至少某些詞匯或語法，在說普通話時能多熟習，對書面語的使用會有幫助。例如普通話不用「唔」作否定副詞，會用「不」，因此寫作時也需依白話文習慣。另一方面，本地學生如果能掌握良好的白話文，對詞匯和語法有一定的累積，到學習普通話時，自然會事半功倍。因為詞匯和語法已熟習了，就差發音一環，多聽多說就可以。

學生常問為什麼不能以方言寫作，原因十分簡單，我們都想中國人都能看見我們的文字。白話文是共同書面的典範，國語和普通話都是以此為詞匯和語法根據，學好白話文，才考慮加入方言詞匯，使語言更多姿多彩。

譚志明 香港中國語文學會

本欄由香港中國語文學會統籌。該會創辦於1979年，宗旨是通過研究、出版、教學、交流、合作等方式促進中國語文工作的發展。



成語學英文

星期三見報

一鳥在手勝於百鳥在林

A bird in (the) hand is worth two in the bush

此英文成語的意思是珍惜所有，不要因為渴望取得更好的東西而放棄已擁有之物。人若希望得到更多而放棄手上已有的東西，他們就是愚昧的。

(Men are foolish who, in hope of more, let those, which they have in their hand go.)

《伊索寓言》裡有一個《夜鶯與鷹》的故事 (Aesop's Fables, "The Nightingale and the Hawk")：一隻飢餓的鷹看見一隻夜鶯，鷹飛下並捉住夜鶯。夜鶯哀求鷹不要吃牠，指森林裡有很多更大的鳥，鷹回答道：「你已經在我手中，若我放了而你想着去森林捉更多（兩隻甚至百隻）鳥，我便是很愚蠢的了！」這個寓言教訓我們：不要因幻想更多未捉到或未掌握的，而放走那些已捉到和控制得到的。

書籍簡介：

張學明教授透過追溯中西方的經典字源、成語、名人名句、俚語及其故事，探討中西方歷史文化，可以擴大讀者的中英文詞彙量，讓他們深入了解、掌握中西方文明，如理念、價值觀、歷史文化知識，甚至提高中英文翻譯的造詣。



香港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